

ICS 65.020
CCS B 43

DB3311

丽 水 市 地 方 标 准

DB 3311/T 233—2023

莲鸭共生技术规程

2023-01-10 发布

2023-02-10 实施

丽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产地环境.....	1
5 莲田整理.....	2
6 莲藕种植.....	2
7 田间管理.....	2
8 鸭子饲养.....	3
9 病虫害防治.....	3
10 废弃物处理.....	3
11 档案管理.....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丽水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丽水市三晟种养殖专业合作社、丽水市莲都区农业特色产业发展中心、丽水志泉标准化技术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张敬斐、蒋丽敏、黄芳、季俊、付兵、廖彬慧、叶小林、赵应苟、梁伟猛、袁恒。

莲鸭共生技术规程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莲鸭共生的产地环境、莲田整理、莲藕种植、田间管理、鸭子饲养、病虫害防治、废弃物处理、档案管理等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莲鸭共生。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DB3311/T 18 处州白莲生产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本文件没有需要界定的术语和定义。

4 产地环境

4.1 土壤

4.1.1 应选择远离污染源、阳光充足、排灌水方便的莲田。

4.1.2 土壤以壤土、黏土为主的沙土为宜，pH 值 5.5~7.5，土壤疏松且平整。

4.2 水质

灌溉（养殖）用水水质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要求。

表 1 灌溉（养殖）用水水质要求

项目	指标
pH	5.5~8.5
总砷, mg/L	≤0.1
总汞, mg/L	≤0.001
总镉, mg/L	≤0.01
六价铬, mg/L	≤0.1
总铅, mg/L	≤0.2

4.3 空气

鸭棚空气质量要求应符合表 2 的要求。

表 2 鸭棚空气质量要求

项目	指标	
	雏鸭	成鸭
氨气, mg/m ³	10	15
硫化氢, mg/m ³	2	10
二氧化碳, mg/m ³	1500	
PM ₁₀ , mg/m ³	4	
总悬浮颗粒物, mg/m ³	8	
恶臭, 稀释倍数	70	
注: 表中数据皆为日均值。		

5 莲田整理

- 5.1 冬春季应加固田埂, 田埂高 30 cm~40 cm, 宽 30 cm~50 cm, 新加的土应敲碎压实筑牢。
5.2 种植前施入 500 Kg~1000 Kg 商品有机肥, 翻耕、耙平, 田面平坦。

6 莲藕种植

- 6.1 宜选择高产优质的白莲品种, 如十里荷 1 号、建选 17 号、建选 35 号等。
6.2 应选择顶芽完整、藕身粗壮、无病斑、无严重机械损伤, 具有 2 个及以上完整节间的主藕或子藕作种藕。
6.3 移栽时间宜选择在清明前后。
6.4 每亩应种植 100 支~120 支种藕, 栽种时将藕种顶芽朝下以 10°~20° 斜插入土, 尾部露出水面。

7 田间管理

7.1 追肥

3 片立叶时, 每亩追施 5 kg~10 kg 尿素、5 kg~10 Kg 复合肥; 花蓬期, 每亩追施 10 kg~15 kg 复合肥。

7.2 水位

应根据不同生长时期, 调整莲田水位:

- 浮叶期, 保持在 5 cm~10 cm;
- 立叶期, 保持在 10 cm~20 cm;
- 莲蓬期, 保持在 15 cm~30 cm;
- 枯叶期, 保持在 5 cm~10 cm。

7.3 采收

当莲子顶部由青色转成淡黄色，莲子与莲蓬孔格稍分离时采摘。

8 鸭子饲养

8.1 鸭棚建设

8.1.1 应距离交通主干道、城市、村镇居民点至少 500 m 以上。

8.1.2 宜选择地势较高、相对平坦的地方搭建坐北向南的鸭棚，棚内设立产蛋区和休息区，以 50 亩～60 亩莲田为一个区块，配套 150 m²～200 m²鸭棚。每个区块四周使用尼龙网或铁丝网建防逃围栏，围栏高度 60 cm～80 cm，每隔 2 m～3 m 用木桩或铁管为立柱固定。

8.2 品种选择

宜选择产蛋率高、抗病性强、适应性广的麻鸭品种，如缙云麻鸭、绍兴麻鸭等。

8.3 鸭苗放养

8.3.1 宜在 5 月上旬投放 50 日～80 日龄的麻鸭。

8.3.2 放养密度应控制在每亩 20 只～30 只。

8.4 饲料投喂

白天应由鸭子自由采食田间杂草及昆虫，夜间可适当补饲，每天每只补饲量 50 g～100 g。

8.5 光照管理

产蛋期每天光照时间应不少于 15 h。

9 病虫害防治

9.1 防治

9.1.1 莲藕病虫害危害不能单靠鸭捕食消除时，应将鸭赶至鸭棚，并使用生物农药进行防治。病虫害治理应按照 DB3311/T 18 的规定进行。

9.1.2 鸭病防治应以预防为主，50 日～80 日龄的麻鸭放养后应接种禽流感、禽霍乱等疫苗，产蛋前再次接种禽流感疫苗。

9.2 消毒

9.2.1 应选择高效、低毒的三种及以上消毒剂交替使用。

9.2.2 鸭苗入栏前，可使用 2% 生石灰乳剂对鸭棚进行消毒，饲喂用具可使用 0.01%～0.05% 苯扎溴铵或 0.2%～0.3% 过氧乙酸消毒。

9.2.3 鸭苗入栏后，应每月对鸭棚消毒 2 次以上。

9.2.4 每批鸭出栏后，及时清除粪便、垫料等，对场地、设施设备及用具等进行清洗、消毒。鸭棚应空置 2 周以上方可投入使用。

10 废弃物处理

- 10.1 废弃物包括棚舍内鸭粪、病死鸭尸体等废弃物。
- 10.2 废弃物处理应遵循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方式包含：
 - 棚舍内鸭粪应堆积发酵后投入莲田；
 - 病死鸭尸体应做无害化处理。
- 10.3 莲田尾水应通过沉淀、净化后用于灌溉附近农田。

11 档案管理

- 11.1 应建立完整的种植、饲养档案，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 品种、数量、繁殖记录、标识情况、来源和进出场日期；
 - 饲料、饲料添加剂、农药、消毒剂等投入品的来源、名称、使用对象、时间和用量；
 - 检疫、免疫、消毒情况；
 - 畜禽发病、死亡和无害化处理情况。
 - 11.2 档案记录的保存期限应不少于 2 年。
-